

灋河回族区塔湾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灋河区政府公开各项管理规定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4 年我办主动公开信息 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办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未接到关于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电话咨询，也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三)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塔湾街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保密审查等内部工作机制，配强工作力量，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与时效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塔湾街道严格按照上级相关要求，把确保网站平台内容真实准确规范作为重要任务，不断推进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采取定期回头看与随机抽查相结合方式，从文字表述等层面进行审核把关，结合机构设置及队伍建设实际，及时动态调整相关公开信息，确保平台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五) 监督保障：塔湾街道不断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渠道，采取社会监督、行政监督、内部监督相结合方式，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监督检查，有效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开展。2024 年，未出现投诉、举报等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工作力量有待进一步增强。

(二) 改进措施：一是塔湾街道将进一步加强公开平台建设，不断优化网站栏目，及时更新网站信息，丰富网页信息组织方式，加强网络信息安全，提高管理水平；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形成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事的长效机制；三是进一步梳理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定期维护，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